

安义县交通运输局文件

安交字〔2023〕1号

关于印发《安义县交通运输局安全生产工作 领导小组及工作职责分工》的通知

局属各单位、各企业：

为切实加强对全县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，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，提高全系统安全生产管理水平，落实好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失职追责”制度，经研究，决定调整局安全生产工作领导小组，现调整如下：

组 长：周大生

副组长：杨久志、魏建华、雷 军

成 员：章 东、喻 玲、杨 凌、周冀星、戴龙华、黄 凌、

杨锡诗、杨庸华、

一、安全领导小组及组长、副组长的职责分工

局安全生产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职责是：按照安全生产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失职追责”要求，在市交通运输局及县安委办的指导下，研究协调重大安全生产问题，指导全局性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，督促检查交通运输系统各单位对国家、省、市有关安全生产的决定及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，组织全行业进行安全生产大检查，督导事故隐患整改，根据生产安全事故“四不放过”的原则，组织或参与事故调查并对责任人员提出处理意见，组织开展行业安全生产活动、安全培训教育、安全工作经验交流等，协调跨行业、跨部门的重大安全活动、重大安全问题等事项。

周大生组长：是交通运输局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，对交通运输系统的安全生产工作负总责。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职责，执行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，主持召开局党组安全生产专题会议，定期研究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形势，分析安全生产的规范和特点，解决交通系统安全生产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。

杨久志副组长：对分管工作、业务的安全生产工作负领导责任；

魏建华副组长：对分管工作、业务的安全生产工作负领导责任；

雷 军副组长：对分管工作、业务的安全生产工作负领导责任；

领导小组其他成员按照“管行业必须管安全，管业务必须管安全，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”的原则，负责所在岗位及对应业务的安全生产责任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局安全法规股，周冀星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领导小组办公室为日常安全管理工作机构，由办公室负责日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，安全法规股所属工作人员为兼职安全工作人员。



安义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

2023年1月9日印发

(共印12份)